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

農業商業模式導入工作坊招募簡章

107 年 7 月

壹、辦理目的

隨著時代變遷，臺灣各產業均面臨成長動能不足的問題，大部分的廠商面臨著利潤薄弱、公司營收停滯不前、產業人口斷層等類似的問題，一個具「轉型升級」的創新經營模式（Business Model Innovation）已成為創業者和投資者殷切期盼的標的。幾乎人人都確信，一個好的經營模式，是未來成功的信號燈。那麼，到底什麼是經營模式？而您選對了經營模式嗎？

為培育優質農業經營管理人才，提升農產業競爭力，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特委託中國生產力中心開設「農業商業模式導入工作坊」，全程將以農業商業模式（Agriculture Business Model Innovation）流程為主軸，系統性地引導學員分析外部環境、並從市場區隔中選擇目標市場，找尋關鍵顧客價值主張，進而奠基於現有之資源稟賦，發想創新產品/服務乃至設計出具創新性的可行商業模式與測試驗證。結訓後主辦單位將遴選出具潛力的農業產銷組織/企業，提供中國生產力中心顧問實地諮詢服務及輔導經營計畫書撰寫之機會，以協助受輔導單位盤點現有資源及聚焦經營方向，並透過實地輔導轉化為可行之經營計畫書，助其爭取政府資源。

貳、辦理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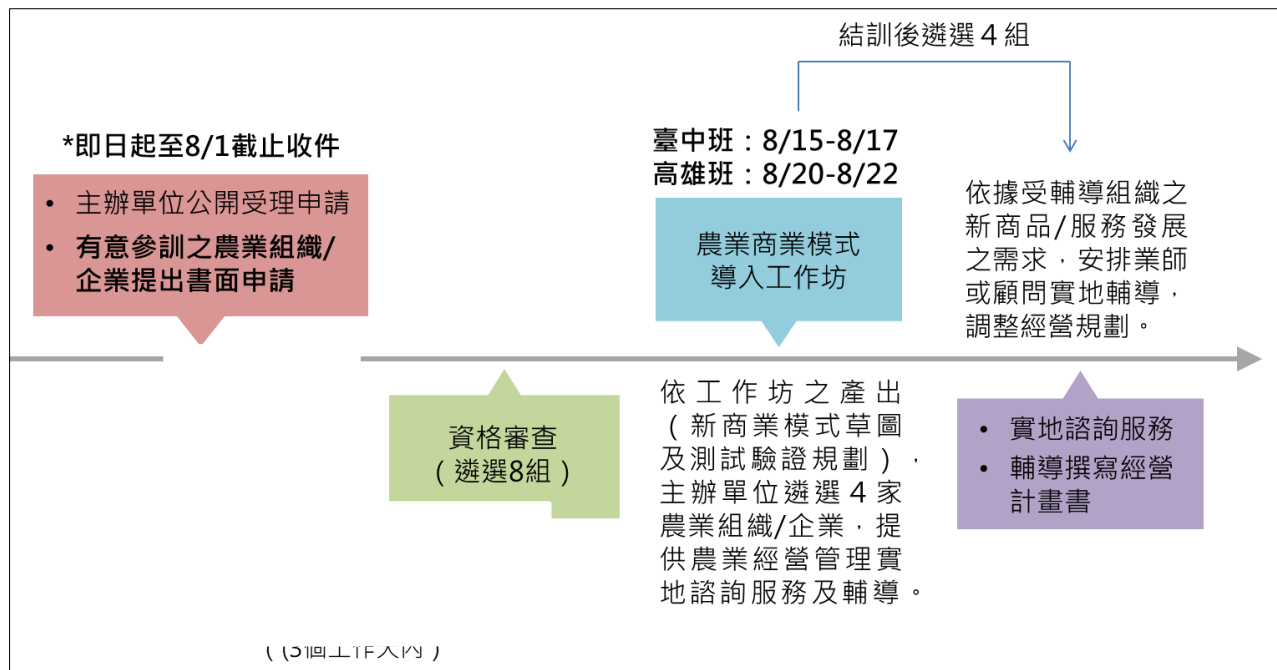
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參、受理申請對象

- 一、曾參與或有意參與農村再生相關計畫之農村社區/農業產銷組織/農企業。
- 二、參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智慧農業計畫之農業產銷組織/農企業。

肆、審查流程



伍、工作坊梯次

於臺中及高雄各辦理 1 場次農業商業模式導入工作坊，每場次為期三天，共計 20 小時。本工作坊將提供三日午餐、場地住宿、講義及上課用具。

【臺中班】

辦理日期：107 年 8 月 15 日（三）至 8 月 17 日（五）。

上課地點：星享道-水晶廳（臺中市西屯區福星北路 18 號）

住宿地點：文華道（臺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38 巷 31 號）

*會議地點與住宿點距離 100 公尺，步行 3-5 分鐘

【高雄班】

辦理時間：107 年 8 月 20 日（一）至 8 月 22 日（三）。

上課及住宿地點：高雄蓮潭國際會館（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 801 號）。

陸、預定課程表

日程		主題	主講人/引導人
第一天	09:30-10:00	報到	
	10:00-10:10	開業式	
	10:10-12:30	一、農業商業模式觀念說明： (一) 認識創新與商業模式 (二) 透過實際案例了解商業模式 *課前作業：現有產品/服務之商業模式草圖	
	12:30-13:30	午餐時間	
	13:30-18:10	二、外部環境分析與組織內部盤點： (一) 協助學員利用 PEST 及 STP 等工具分析農業經營的大環境。 (二) 協助學員利用 SWOT 及供應鏈分析作經營體的內部資源盤點，並由學員發表分享。	
第二天	09:30-12:00	三、使用者研究： (一) 從顧客角度找出痛點，學習如何針對目標族群作訪談規劃，並從中找出痛點與甜蜜點，紀錄整理於「使用者旅程」。 (二) 利用「顧客簡歷」表單找出顧客最重要且待完成的工作。	中國生產力中心 盧崇仁顧問 (各組安排本中心 1 位顧問協助邏輯引導)
	12:00-13:00	午餐時間	
	13:00-17:30	四、創意發想： 藉由腦力激盪進行創意概念的發散並發表，再收斂成幾項重點概念。 五、設計創新商業模式： 應用自行調整之商業模式，爭取潛在消費者之新市場策略。 (一) 前項之使用者研究及創意發想的演練，幫助學員以經營體現有資源，站在消費者角度發現及設計新商業模式，聚焦目標市場，甚至開拓新市場。 (二) 各組學員發表其經營體現有商業模式及新商業模式草案之差別。 六、測試驗證： 利用「假設清單及測試計畫」表單，引導學員對於新商業模式作合理假設，並設計出有效的測試	

		計畫，以利於實際執行新解決方案前掌控風險。	
第三 天	09:30 12:30	* 各組發表新商業模式及測試驗證的規劃 (業師/顧問回饋)	相關領域之業師 /顧問
	12:30-13:30	午餐時間	
	13:30-16:30	* 簡介相關提案計畫(含政府計畫與其它) * 計畫書撰寫技巧	中國生產力中心 鄭文昇顧問

柒、報名資訊

一、受理報名期間：即日起至 107 年 8 月 1 日（星期三）。

二、報名方式：

（一）欲申請之組織/企業請於 107 年 8 月 1 日（星期三）前完成報名手續。每梯次導入工作坊預計培訓 4 組，每組人數 3-5 人（含外部顧問）。報名後請來電確認，執行單位將於活動前 1 週完成遴選並以電子郵件寄發錄取者提醒通知。

（二）欲申請本工作坊者請檢附報名表（附件一）、組織分析表（附件二）、合作同意書（附件三）及推薦函（附件四；選填），並擇一以下方式繳交：

* E-mail：請寄至 2866@cpc.tw 范專員、2932@cpc.tw 葉專員。

* 傳真：（02）2698-9072。

（三）重要提醒：

1. 附件一之二、個人資料使用同意及附件三合作同意書填妥後請先回傳電子檔至 2866@cpc.tw 范專員，並將正本郵寄回本工作坊執行單位：2210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79 號 2 樓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農業經管組。
2. 可列為遴選之加分項目：
 - (1) 組織/企業負責人一同參加本工作坊之培訓。
 - (2) 申請組織/企業若檢附農業相關單位或專家之推薦函（附件四）。

（四）補件期限：申請之團隊若有應檢附文件未檢附，如資格或相關證明文件等，應於中國生產力中心電話或書面通知翌日起 3 個工作天內完成補件，未於期限內完成，則視同放棄。

(五) 有關受理及補件期限，以中國生產力中心 E-mail、收文登記、郵局郵戳，或宅配證明為憑。

(六) 有任何問題，可聯繫本工作坊聯絡窗口：

1. 中國生產力中心農業經管組 范專員

電話：(02) 2698-2989 #2866

Email：2866@cpc.tw

2. 中國生產力中心農業經管組 葉專員

電話：(02) 2698-2989 #2932

Email：2932@cpc.tw

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 陳源俊

電話：(04) 2331-7659

Email：yjchen@tari.gov.tw

附件一 107 年度農業商業模式導入工作坊報名表

一、基本資料

參加場次	☐ 臺中班 (8 月 15 日(三)-8 月 17 日(五)) ☐ 高雄班 (8 月 20 日(一)-8 月 22 日(三))							
單位全名								
申請者類別	☐ 曾參與或有意參與農村再生相關計畫之農業產銷組織/企業 ☐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智慧農業計畫之受補助組織/企業 ☐ 其他：							
聯絡人姓名	* 請於下方表格填寫實際參加本工作坊的人員資料							
電話			手機					
通訊地址								
E-mail								
(一) 申請單位 基本資料	參加人 1		(姓名)		參加人 2		(姓名)	
	職稱				職稱			
	身分證字號		僅為本工作坊保險用		身分證字號		僅為本工作坊保險用	
	出生年月日 (西元)		僅為本工作坊保險用		出生年月日 (西元)		僅為本工作坊保險用	
	性別		☐ 男 ☐ 女 (安排住宿用)		性別		☐ 男 ☐ 女 (安排住宿用)	
	餐食		☐ 葷 ☐ 素		餐食		☐ 葷 ☐ 素	
	住宿	☐ 三天皆不須住宿			住宿	☐ 三天皆不須住宿		
		臺中班	☐ 8/15 (三) 晚 ☐ 8/16 (四) 晚		臺中班	☐ 8/15 (三) 晚 ☐ 8/16 (四) 晚		
		高雄班	☐ 8/20 (一) 晚 ☐ 8/21 (二) 晚		高雄班	☐ 8/20 (一) 晚 ☐ 8/21 (二) 晚		

(一) 申請單位 基本資料	參加人 3		(姓名)	參加人 4		(姓名)
	職稱			職稱		
	身分證字號		僅為本工作坊保險用	身分證字號		僅為本工作坊保險用
	出生年月日 (西元)		僅為本工作坊保險用	出生年月日 (西元)		僅為本工作坊保險用
	性別		☐ 男 ☐ 女 (安排住宿用)	性別		☐ 男 ☐ 女 (安排住宿用)
	餐食		☐ 葷 ☐ 素	餐食		☐ 葷 ☐ 素
	住宿	☐ 三天皆不須住宿		住宿	☐ 三天皆不須住宿	
		臺中班	☐ 8/15 (三) 晚 ☐ 8/16 (四) 晚		臺中班	☐ 8/15 (三) 晚 ☐ 8/16 (四) 晚
		高雄班	☐ 8/20 (一) 晚 ☐ 8/21 (二) 晚		高雄班	☐ 8/20 (一) 晚 ☐ 8/21 (二) 晚
	貴單位負責人 是否參訓?		☐ 是 ☐ 否		負責人姓名	
(二) 陪伴參與 專家／教授 (無則可免填)	單位全銜 (含退休)		(大專院校或 農政機關)		姓名	
					職稱	
	電話				E-mail	
	身分證字號		僅為本工作坊保險用		出生年月日 (西元)	僅為本工作坊保險用
	性別		☐ 男 ☐ 女 (安排住宿用)		餐食	☐ 葷 ☐ 素
	住宿	☐ 三天皆不須住宿				
		臺中班	☐ 8/15 (三) 晚 ☐ 8/16 (四) 晚			
		高雄班	☐ 8/20 (一) 晚 ☐ 8/21 (二) 晚			
* 備註：1. 住宿一律由主辦單位安排雙人房（2張單人床），若有單人房需求則須自行負擔差價。 2. 如無陪伴參與的專家，將由本工作坊執行單位派遣及協助。						

二、個人資料使用同意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同意書

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並保障當事人之權利，謹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單位名稱：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蒐集之特定目的：計畫、管制考核與其他研考管理（法務部公告個人資料特定目的第○七八項）

個人資料之類別：姓名、身分證編號、出生年月日、通訊地址、E-mail、任職單位、職稱、電話...等(代號：C○○一、C○一一)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期間：計畫結束後兩年
2. 地區：中華民國
3. 對象：本單位及因業務需要訂有契約關係或業務往來之機構
4. 方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方式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當事人可行使以下權利：

1. 查詢或請求閱覽。
2. 請求製給複製本。
3. 請求補充或更正。
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5. 請求刪除。

若有上述需求，請與本單位聯繫（聯絡窗口：范專員，電話：(02) 2698-2989 #2866）於填妥本單位當事人權利行使申請書後，本單位將依法進行回覆。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4條規定，查詢或請求閱覽個人資料或製給複製本者，本單位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若未提供正確個人資料，本單位將無法提供您特定目的範圍內之相關服務。

本人已充分知悉貴單位上述告知事項，並同意貴單位中心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

立同意書人：_____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 凡於此報名表提供個人資料者均須簽署此同意書；一申請組織/企業之人員簽同一張同意書即可。

* 本同意書填妥後請先回傳電子檔至：2866@cpc.tw 范專員，並將正本寄回本中心：2210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79 號 2 樓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農業經管組，以資為憑。

附件二 組織分析表

（本附件資料為審查重點，請申請單位詳實填寫；如不敷填寫，可自行增列內容）

一、組織/企業概要

（一）經營目標及理念

- 1.
- 2.
- 3.

（二）現有產品/服務之資源盤點

現有產品/服務之名稱及概述：			
生產面	產地		
	產期		
	生產面積	(公頃)	
	年產量	(噸)	
	年產值	(千元)	
	資本額	(千元)	
	土地	自有： (公頃) 租賃： (公頃)	
	設備 (請列舉)		
	成本結構 (請列舉)	固定成本：	(月/千元)
		變動成本：	(月/千元)
管銷：		(月/千元)	
其它：		(月/千元)	
品質面	田間管理或加工製程中有 無認驗證 (如 HACCP, ISO, 四章 一 Q、清真 Halal 驗證...等)		
	分級制度		
銷售面	產品/服務售價	新臺幣元	

	近三年銷售額	104 年：(千元)
		105 年：(千元)
		106 年：(千元)
	通路種類 (請列舉)	實體通路：
		虛擬通路：
		直銷通路： (無再透過其它中間通路，直接銷售給顧客)
	目標市場	
	市占率	
	翻桌率	
	客訴率	
組織面	正職員工數	生產端：__位 製造/加工端：__位 行銷/銷售/業務端：__位 行政/會計人員：__位 其他：__位
	臨時員工數/約聘	生產端：__位 製造/加工端：__位 行銷/銷售/業務端：__位 行政/會計人員：__位 其他：__位
環境面	相關政府政策	限制： 鼓勵：

(三) 依據組織/企業所掌握之資源，試寫出現有產品/服務之商業模式草圖

關鍵夥伴 8 (外部資源的支援，如供應商、合作夥伴、陪伴單位...等)	關鍵活動 7 (運用關鍵資源所執行的工作，如研發新口味、加工製造、廣告行銷...等)	價值主張 2 (該產品/服務要解決目標客層什麼需求?)	顧客關係 4 (如何與顧客維持關係?如客服、社群網站回覆留言、客訴專線...等)	目標市場 1 (該產品/服務的主要客群是誰?)
	關鍵資源 6 (能夠產出該產品/服務之所需資產，如廠房、機器、技術人員...等)		通路 3 (如何與目標客層溝通、接觸及傳遞價值主張與銷售?)	
成本結構 9 (如固定成本、變動成本、人事費、水電費、土地/設備租金...等)			營收模式 5 (如產品/服務銷售、租賃、權利金、會員費...等)	

*註：1. 可參考影片：<https://goo.gl/6xuvNC>。

2. 1-9 為填寫順序。

3. 若貴單位有多項產品/服務，針對其中一項產品/服務之情況填寫此草圖即可。

※填寫範例_天使花園休閒農場

關鍵夥伴KP 食品供應商 花卉老師 紀念品供應商 附近小農 肥料商 農具設施	關鍵活動KA DIY課程設計 DIY課程廣告 蘭花農場體驗 蘭花野餐廳 關鍵資源(KR) 服務人員訓練 花卉特色餐點 花園紛氛圍/情境營造	價值主張(VP) 花仙子的夢想製造機，創造置身在花都並傳遞幸福快樂農場	顧客關係(CR) 共同創造社群經營 糾纏領導者享優惠 通路(CH) 網路 旅行社 里長辦公室	顧客區隔(CS) 喜愛休閒活動並重視生活花藝佈置的人
成本結構(C\$) 環境維護 食材成本 人事		營收模式(R\$) 課程收費 服務提供 節慶佈置 結婚/生日派對 導覽收費 餐點費用		

二、事業發展需求說明

新產品/服務之類別	☐ 開發加工製品 ☐ 製程改善 ☐ 流程改善 ☐ 行銷改善
新產品/服務之名稱	
新產品/服務之簡述	

※填表指引

領域	分類	說明
新產品	開發加工製品	以現有資源，如產能、資金、設備等，找到新目標市場，開發滿足需求或創造需求之新產品。 如<u>東晟水產股份有限公司</u>取用海水養殖金目鱸魚的魚鰾，以紫外線殺菌與恆溫低濕乾燥製成含有高膠原蛋白、多種維生素及微量元素之花膠產品，作為高蛋白低脂肪之養生食材，可於燉湯加入以增加口感及粘稠度，適合做成家常小菜或名貴菜餚。
	製程改善	改善既有製程，如自動化、智慧化等，以降低產製過程中的成本，進而提升產能。 如<u>有限責任宜蘭縣有機友善農業生產合作社</u>生產宜蘭三星蔥，以其有機栽培技術、溫網室設施、加工廠及電機背景人員為基礎，與關鍵夥伴如監視系統、環控設備及網路系統等業者合作，整合產地監視、生產環控及電商金流系統，以簡化田間管理及省工。
新服務	流程改善	改善服務流程中的管理，如改變顧客關係的維護方式，導入 CRM、ERP、POS 系統等，以降低管理成本，提升服務品質。 如<u>大甲區農會</u>之生鮮芋頭及冷凍芋頭塊已有穩定市場需求。面對到貨時間及貨品耗損的情況，本工作坊於 106 年度引導大甲區農會未來除鞏固原有市場，將與系統業者及貨運業者合作，導入貨物追蹤、CRM 等功能，以有效改善送貨效率、減少客訴及耗損，同時加強行銷以擴展市場增加需求量，可望降低零售價格。
	行銷改善	強化產品/服務於市場端的行銷，如品牌行銷、通路拓展等，以提升市場占有率、增加營收。 如<u>萬生有機股份有限公司</u>與合作夥伴培育阿里山銀耳，進而開發製成「素燕窩」產品。產品開發完成之初面對消費者難以取得該商品之問題，後加強品牌行銷如參展、辦理試吃活動，以及改變包裝形式有單瓶零售及禮盒裝等，並積極擴展通路，攻進養生送禮市場。現在消費者已可於各賣場如全聯、家樂福、裕毛屋、樂非超市及網路通路等購得該商品。

三、曾申請/執行之政府計畫

勾選	計畫名稱	申請年度	是否執行
	農村再生新農業示範計畫（農委會企劃處農村再生辦公室）		
	智慧農業 4.0 業界參與補助計畫（農委會暨所屬機關）		
	青年農民創新增值經營計畫（農委會輔導處）		
	產銷班軟實力經營管理計畫（農委會農糧署）		
	農村社區企業經營輔導計畫（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國發基金創業天使計畫（行政院國科會）		
	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 SIIR（經濟部商業司）		
	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 CITD（經濟部工業局）		
	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 SBIR（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其它：_____		
	未曾申請政府計畫		

四、未來欲申請之計畫

勾選	計畫名稱	申請年度	是否執行
	農村再生新農業示範計畫（農委會企劃處農村再生辦公室）		
	智慧農業 4.0 業界參與補助計畫（農委會暨所屬機關）		
	青年農民創新增值經營計畫（農委會輔導處）		
	產銷班軟實力經營管理計畫（農委會農糧署）		
	農村社區企業經營輔導計畫（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國發基金創業天使計畫（行政院國科會）		
	服務業創新研發計畫 SIIR（經濟部商業司）		
	協助傳統產業技術開發計畫 CITD（經濟部工業局）		
	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 SBIR（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其它：_____		

附件三 合作同意書

107 年度農業商業模式推廣應用計畫合作同意書

(申請組織/企業名稱) 獲遴選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以下簡稱農試所）107 年度農業商業模式推廣應用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輔導廠商，針對現場訪視及農業商業模式輔導等事項，同意配合事項如下：

第一條：計畫目標

農試所委託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以下簡稱執行單位）辦理本計畫，未來將就廠商現階段商業模式進行微調或規劃未來預計發展的新商業模式，並預計從中選出案例，協助其政府相關計畫之計畫書撰寫，農試所得依申請繳交資料及導入工作坊產出進行評估，遴選適合對象，並安排業師/顧問提供實地諮詢及輔導經營計畫書撰寫之服務。

第二條：進行方式

執行單位將辦理下列各項工作，廠商應積極參與各項工作進度並提供必要資料。

- 一、農業商業模式導入工作坊
- 二、實地諮詢服務（至少 2 次，僅限獲遴選正式通知者）。
- 三、輔導經營計畫書撰寫（僅限獲遴選正式通知者）。
- 四、效力期間：本合作同意書自完成簽訂之日起生效至 107 年 11 月 30 日。

第三條：資料授權使用同意

廠商同意前項所提供資料，執行單位及農試所得永久、無償及不限區域，使用於計畫執行範圍，包括但不限於：計畫執行成果報告、農業商業模式引導手冊案例編撰，案例分享及書籍出版。

第四條：合作同意書之修訂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得由另行以書面協議並修訂、增補之。

此致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立書人：_____（組織/企業大小章）

中華民國 107 年 月 日

* 本同意書填妥後請先回傳電子檔至：2866@cpc.tw 范專員，並將正本寄回本中心：2210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79 號 2 樓 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 農業經營組，以資為憑。

附件四 推薦函（選填）

107 年度農業商業模式推廣應用計畫 農業商業模式導入工作坊 推薦函

本人協助_____（申請組織/企業）之經營管理及營運發展，鑑於目前的組織及業務正面臨轉型及快速發展，受外部環境快速變遷、內部資源缺乏的情況下，急需經管及技術顧問的深耕協助以更上一層樓，因此願意推薦其申請本計畫並導入農業商業模式觀念與作法，期待引入更多外部資源的整合，活絡臺灣農業經濟事業的未來發展。

簽署人：_____

單位：_____

主辦單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

執行單位： 中國生產力中心

* 請推薦單位/專家協助簽署推薦函。

附件五 導入工作坊書面審查評分標準

評估項目	說明	權重%
開發新品之企圖心	所掌握之內外部資源能否支援新產品的開發或服務流程的改善（如組織發展是否健全、人力是否充足、營收模式與成本結構具合理性…等）。	35
	申請組織/企業若檢附農業相關單位或專家之推薦函(附件四)。	5
組織凝聚	組織決策者與執行同仁對於新產品的開發或服務流程的改善，是否主動積極並達成共識。	25
	組織/企業負責人是否一同參加本工作坊之培訓。	15
目標明確	現有產品之價值主張與鎖定之目標市場是否一致。	20
合 計		100

附件六、政府相關研發補助計畫或競賽一覽表

一、農委會相關創新研發補助計畫或競賽

主辦/計畫/時限	對象資格	題材	補助經費	計畫公告資訊
農委會企劃處農村再生辦公室- 農村再生新農業示範計畫 時限：隨到隨審	1. 地方政府、學校 2. 財團法人、農民團體 3. 公司等營利團體	1. 生產面-改善農業競爭力 2. 生活面-農村生活品質與經濟多樣性 3. 生態面-改善農村環境與空間 4. 夥伴關係	每年補助上限 1 千萬元不等（第 3 類須 50%配合款）	 https://goo.gl/rDylr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暨所屬機關- 智慧農業 4.0 業界參與補助計畫 時限：視公告 (106 年至 12 月)	1. 科技農企業 2. 百大青農或種畜禽場負責人 3. 農業產銷班 4. 農民團體 5. 農業產業團體	十大領航產業（限選擇一項）：蝴蝶蘭、植物種苗、菇類、農業設施、養殖漁業、家禽（水禽）、稻作、溯源農產品、生乳、海洋漁業	每年度補助金額以不超過 5 百萬元，全程總補助金額以不超過 1 千萬元（須 50%配合款）	 https://goo.gl/51XU9u
農委會輔導處- 青年農民創新加值經營計畫 時限：視公告 (107 年至 7 月)	青農團隊： 1. 百大青農 2. 在地青農 3. 青農農企業	1. 創新服務模式 2. 創新產銷模式 3. 新技術研發 4. 新產品開發	新申請每案最高 30 至 1 百萬不等（須 50%配合款）	 http://inv-farm.cpc.org.tw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 農村社區企業經營輔導計畫 時限：視公告 (106 年至 9 月)	1. 公司/合作社 2. 經營項目與農村產業相關者 3. 企業登記地於培根計畫社區 4. 企業負責人或股東涉籍於培根計畫社區	1. 青農回鄉 2. 跨領域合作 3. 六級化 4. 社會責任或轉型社會企業	1. 每案補助款最高 3 百萬元（須 50%配合款） 2. 規劃社區回饋方案 3. 規劃基金回饋方案	 http://rse.swcb.gov.tw

農委會科技處- 農業好點子群眾 集資[競賽提案] 時限:視公告 (107 年至 10 月)	個人或團隊	1. 產品設計 2. 循環利用 3. 開放資料 4. 產銷調節 (上述主題須與農 業相關)	1. 個人或團隊須 先於群眾募資平 台集資成功才可 參賽 2. 競賽總獎金 42 萬元	 https://www.agribiz .tw
---	-------	--	--	---

二、其它部會相關創新研發補助計畫

主辦/計畫/時限	對象資格	題材	補助經費	計畫公告資訊
行政院國科會- 國發基金創業天 使計畫 時限：隨到隨審	1. 擬成立公司 2. 成立未滿三年 之公司	1. 創新創業 2. 可行之商業模 式與創新	1. 每案最高 1 千 萬元 2. 規劃資金回饋 方案	 http://www.angel88 5.org.tw
經濟部商業司- 服務業創新研發 計畫 SIIR 時限：視公告 (約每年 1 月)	1. 依公司法登記 有案之公司 2. 服務生態系(3 家以上)	1. 新服務商品 2. 新經營模式 3. 新商業應用技 術	1. 每案每年 2 百 萬補助 2. 生態系每年最 高補助 1 千萬 (以上均須 50%配 合款)	 https://goo.gl/9tufh H
經濟部工業局- 協助傳統產業技 術開發計畫 CITD 時限： 每年 2 梯，時間 以公告為準	1. 依法公司登記 或商業登記 2. 製造業需依法 辦理工廠登記	1. 產品開發 2. 產品設計 3. 研發聯盟(3 家申請) 4. 產學合作(1 家業者+1 學校申 請)	1. 上限 2 百萬/年 2. 上限 2 百萬/年 3. 上限 1 千萬/16 月 4. 上限 2 百萬/年 (以上均須 50%配 合款)	 www.citd.moeaidb. gov.tw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_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 SBIR 時限：隨到隨審	1. 擬成立公司 2. 符合中小企業認定資格(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	1. 先期研究/先期規劃 2. 研究開發/細部計畫 3. 加值應用	1. Phase(1)最高 1 百萬/6 個月 2. Phase(2)最高 1 千萬/24 個月 3. Phase(2+)最高 5 百萬/12 個月 以上每案二年 1 千萬為限 (須 50%配合款)	 http://www.sbir.org.tw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_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 SBIR【創業海選】 時限； 視公告為準	1. 五年內新創企業 2. 符合中小企業認定資格	創新創意 BP (產出商業計畫書) *天使輪階段	每案最高獎補助 60 萬 (免配合款)	 http://www.sbir.org.tw
各縣市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畫 SBIR 地方型 (宜蘭、桃園、竹市、台中、彰化、雲林、台南、高雄、屏東、台東、宜蘭等)	1. 擬成立公司 2. 符合中小企業認定資格 3. 公司須設籍該縣市	每縣市依照發展方向而略有不同	1. 每案最高補助約 1 百萬元 (須 50%配合款)	按縣市政府公告資訊
原民會_原住民族產業創新價值計畫-「輔導精實創業」項目 時限： 視公告為準	年滿 20 歲且尚未辦理公司登記之原住民或成立未滿 5 年原住民族企業為補助對象	精實創業： 1. 農業類 2. 文創類 3. 旅遊類 4. 其他類	經過創業輔導後，每案最高補助 1 百萬 (免配合款)	
原民會_原住民族產業創新價值計畫-「補助創新研發」項目 時限：視公告	以原民會前期產業示範區計畫輔導之產業聯盟或原住民族企業 (個案型/聯合型)	1. 研發創新 2. 技術精進 3. 策略聯盟	每案最高 250 萬、聯合型原住民族企業 (3 家以上企業提案) 每案最高 750 萬 (須編列 30-50%配合款)	https://www.apc.gov.tw

*資料來源：本執行單位自行整理。以上列表僅為工作坊授課需要之摘要整理，實際詳情請以政府正式公告之計畫簡章辦法為準。更新日期：107 年 7 月 12 日。